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及**  
**对其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充分发挥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轮科技”）作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集团”）邮轮产业发展平台的作用，加快推进邮轮产业的分工合作与协调发展，推进邮轮科技的邮轮设计、建造业务，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造船”）拟将所持等价于人民币 4 亿元的邮轮科技 43.4% 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中船集团，转让完成后中船集团再向邮轮科技增资人民币 4 亿元。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船国际”）放弃上述邮轮科技 43.4% 股权优先购买权及其同比例增资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邮轮科技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2 亿元增加至 13.2 亿元，中船集团对邮轮科技持股比例为 60.532%，广船国际对邮轮科技的持股比例由 2.174% 下降至 1.518%。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包括本次关联交易在内，本公司与上述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人民币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外高桥造船下属的邮轮科技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 亿元，其中，外高桥造船占股比 93.478%，广船国际、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以下简称“上海船院”）各占股比 2.174%。

为充分发挥邮轮科技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中船集团邮轮产业发展平台的作用，外高桥造船拟将所持等价于人民币 4 亿元的邮轮科技 43.4%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中船集团，转让完成后中船集团再向邮轮科技增资人民币 4 亿元，广船国际放弃上述邮轮科技 43.4%股权优先购买权及对其同比例增资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邮轮科技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2 亿元增加至 13.2 亿元，中船集团对邮轮科技的持股比例为 60.532%，广船国际对邮轮科技的持股比例由 2.174%下降至 1.518%。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包括本次关联交易在内，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上述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人民币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关系介绍

1、中船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外高桥造船是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全资子公司；

3、广船国际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中国船舶、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上海船院均系中船集团控制的公司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根据相关规定，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和上海船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放弃邮轮科技 43.4%股权优先购买权及对其同比例增资权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

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介绍

### 1、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上海

法定代表人：雷凡培

注册资本：3,200,000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承担武器装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服务业务。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大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机电设备、信息与控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成套设备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执行、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

#### （2）近三年业务发展状况

近三年来，中船集团运营状况良好，财务及资金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 （3）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2,909.20
资产净额	874.47
营业收入	2,013.86
净利润	14.54

## 2、外高桥造船

### (1) 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上海

主要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洲海路 3001 号

法定代表人：王琦

注册资本：28.6 亿元

主营业务：船舶与海洋工程制造。

### (2) 近三年业务发展状况

外高桥造船技术力量雄厚，造船产品技术含量高，成功研发、交付了一批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高端产品。2016 年，外高桥造船完工交船总量位居全球第五，新接订单位居全球第一，手持订单位居全球第二。2017 年，外高桥造船承接建造了目前世界最大的 22000 箱集装箱船。

### (3)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334.21
资产净额	35.88
营业收入	94.15
净利润	-27.79

## 3、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

### (1) 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事业单位法人

注册地：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1688 号

主要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1688 号

法定代表人：邢文华

注册资本：5,209 万元

主营业务：开展船舶及海洋工程研究设计，促进船舶工业发展，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物研究设计，船用设备及相关设备研制，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实船测试，泵研制及测试，喷水推进装置研究设计与试验，相关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船舶》出版。

#### (2) 近三年业务发展状况

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近三年紧紧围绕发展海洋经济、建设海洋强国和强大国防的国家战略任务，扎实做好海洋装备的总体研发设计，积极发挥在中船集团全面转型中的技术引领、支撑经营、带动配套作用，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做到了经济规模和效益跨越式连续增长，屡创历史新高，重大产品研发加速推进，传统优势地位更加巩固，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产业化能力快速拓展。

#### (3)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40.91
资产净额	14.01
营业收入	11.70
净利润	1.18

### 4、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

#### (1) 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事业单位法人

注册地：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221 号

主要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2633 号

法定代表人：胡劲涛

注册资本：2,782 万元

主营业务：为船舶工业提供研究设计服务，船舶工程研究设计，船舶设备研究设计，运输系统研究论证，计算机软件应用开发，船舶舱容检测。

#### (2) 近三年业务发展状况

近三年全球航运市场低迷，为提升科技创新和引领市场能力，上海船

院加大研发设计工作力度和科研队伍培养力度，以增强核心竞争力。在立足自有主力船型优势产品的基础上，进步加强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研发，拓宽非船市场。

(3)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17.88
资产净额	9.95
营业收入	5.42
净利润	1.00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洲海路 3001 号 1 幢

法定代表人: 王琦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邮轮设计及相关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船舶设备的研发、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制作、销售及技术服务,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际海运辅助业务, 国际船舶运输, 船舶维修、销售, 供应链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2017 年度 (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3,665	128,617
净资产	88,290	87,151
营业收入	5	0
净利润	-3,687	-1,139

### **（三）交易标的权属状况**

邮轮科技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及同比例增资权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依法采用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并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开展专项审计、资产评估工作。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8]第 0208 号”评估报告，邮轮科技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921,623,471.75 元，该评估价格已通过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

###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 **（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

##### **1、股权转让协议有关内容**

##### **（1）协议主体**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 **（2）交易价格**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邮轮科技 100%股权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18]第 0208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邮轮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921,623,471.75 元。中船集团有意向外高桥造船购买外高桥造船持有的邮轮科技 43.4%的股权（价格为 400,000,000.00 元），外高桥造船同意将所持有的邮轮科技 43.4%的股权按上述价格转让给中船集团。

##### **（3）协议生效条件**

中船集团和外高桥造船同意并确认，除双方另行书面同意放弃且该等

放弃不违反适用的法律法规，协议有且仅在下列全部条件满足的前提下生效：

1) 协议经中船集团和外高桥造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 中船集团和外高桥造船完成本次交易的内外部审批手续；

3) 邮轮科技完成本次交易的内外部审批手续；

4) 相关主体聘请的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完成必要的审计、评估手续，且评估结果经有权机构备案。

## 2、增资协议有关内容

### (1) 协议主体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广船国际有限公司。

### (2) 协议主要内容

1) 中船集团对邮轮科技增加出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亿元）。

2) 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上海船院以及广船国际同意中船集团对邮轮科技增加出资，并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

3) 本次增资后，邮轮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股东	持股比例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0.532%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34.914%
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	1.518%
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	1.518%
广船国际有限公司	1.518%
合计	100%

### (3) 协议生效条件

各方同意并确认，除各方另行书面同意放弃且该等放弃不违反适用的



法律法规，协议有且仅在下列全部条件满足的前提下生效：

- 1) 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 2) 各方完成本次增资的内外部审批手续；
- 3) 邮轮科技完成本次交易的内外部审批手续；
- 4) 相关主体聘请的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完成必要的审计、评估手续，且评估结果经有权机构备案。

## 六、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目前的产品建造结构及投资规划，广船国际拟放弃邮轮科技 43.4% 股权优先购买权及对其同比例增资权，对广船国际正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广船国际持有邮轮科技的股权比例将由 2.174% 减少至 1.518%。

## 七、类别相关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1、2017 年 12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船集团转让所持有的广船国际扬州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船澄西扬州船舶有限公司”）51% 股权，公司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发布的《中船防务关于放弃对广船国际扬州有限公司 51% 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2017 年 7 月，外高桥造船以现金人民币 7.2 亿元对邮轮科技进行增资，广船国际放弃对邮轮科技同比例增资权。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发布的《中船防务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放弃对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八、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韩广德、陈忠前、陈利平、向辉明、陈激、杨力及施俊已回避表决；

2、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同意，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广船国际目前的产品建造结构及投资规划需求，广船国际放弃邮轮科技 43.4%股权优先购买权及对其同比例增资权。该事项不会对广船国际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关联董事已按照相关规定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广船国际放弃邮轮科技 43.4%股权优先购买权及对其同比例增资权的事项。

## 十、备查文件

- 1、中船防务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中船防务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5、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8】第 0208 号）；
- 6、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 7、关于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项目的法律分析备忘录。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28 日